

202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大竹县团坝镇政府的基本职能是：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加强乡镇财政的监督、管理和农村“三资”管理。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及增值保值责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制定和组织实施乡(镇)

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 2020 年全县工作的总体部署，2020 年我镇主要工作的完成情况：一是**众志成城战疫情，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建立镇、村、组三级防控工作责任网格体系，利用村村响、流动喇叭、宣传单、微信群广泛宣传，提升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知识知晓率。关闭农贸市场 1 个、麻将馆 13 家、餐馆 6 家、农村宴席 16 起，设置卡点 10 个，检查车 4840 台/次。二是**抓重点补短板，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全面落实“三免两补”“雨露计划”政策和“控辍保学”措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整合资金 50 万元，实施扶贫项目 1 个，切实优化基础设施。三是**坚持三举并举，推进村级建制和村民小组改革**。依法依规推进工作。依法依规将大河村、赵家村、白坝村合并为白茶村，减少 2 个行政村。将原有 72 个村（居）民小组减少到 45 个，减幅达 37.5%，圆满完成本次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和村民小组调整优化改革任务。四是**高标准严要求，扎实开展人口普查工作**。统筹推进普查登记工作。结合我镇实际，将全镇划分为 80 个普查小区，明确专人负责比对派出所户籍人口、计生、医保部门及疫情防控人口摸排统计数据，统筹推进户口整顿与清查摸底工作，确保普查区域、登记人口不重不漏。目前我镇已登记 21144 人，常住人口 15143 人。五是**抓龙头育产业，做大做强镇域实体经济**。今年新发展白茶面积 1500 余亩，力争 5 年内白茶种植面积达 1.5 万亩，产量、产值双增长，增长率达 20%，实现“双增双 20”目标。

因地制宜发展中药材产业。在“黄荆、重楼、大黄”等中药材基础上，积极引进适宜团坝环境的钩藤、金银花、金丝皇菊等中药材产业，在新生村探索试行，与贵州中药材公司签订钩藤区域代理合同，目前已种植钩藤面积 200 余亩，力争 5 年内实现钩藤种植面积 1000 亩。六是**筑牢基础根基，抓实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完成镇村道硬化 19 公里、便民路 5 公里，改建桥梁 3 座，新修滤水池 1 口、蓄水池 3 口、新建维修山坪塘 20 口；完成污水管网一期工程，二期工程正有序推进中，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能满足居民日常需求；全镇 6 个村 1 个街道社区对生活垃圾全面进行统一集中清运管理；各村均建有对公众开放的干净整洁的卫生厕所。

二、机构设置

大竹县团坝镇下属二级决算单位 7 个，其中行政单位 3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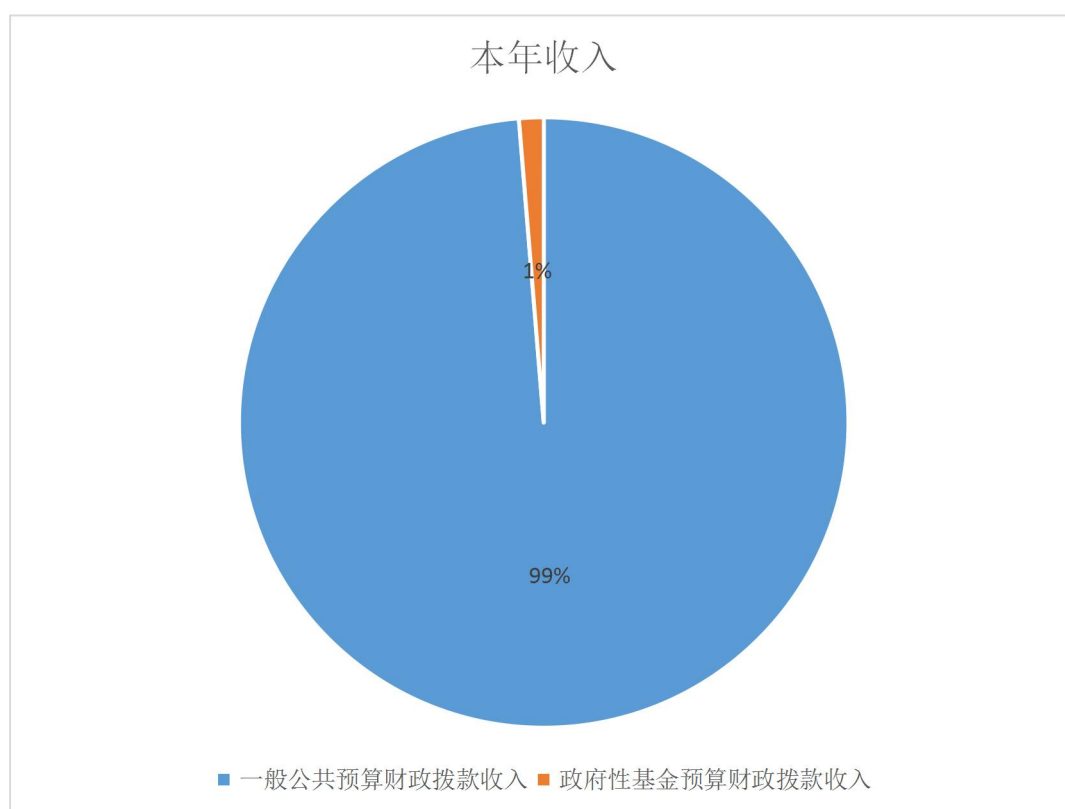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382.04 万元，支出合计 1152.4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增加 200.51 万元，增加 1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增加。与 2019 年相比，支出增加 116.42 万元，增加 11%，主要变动原因是统计口径不一致，以及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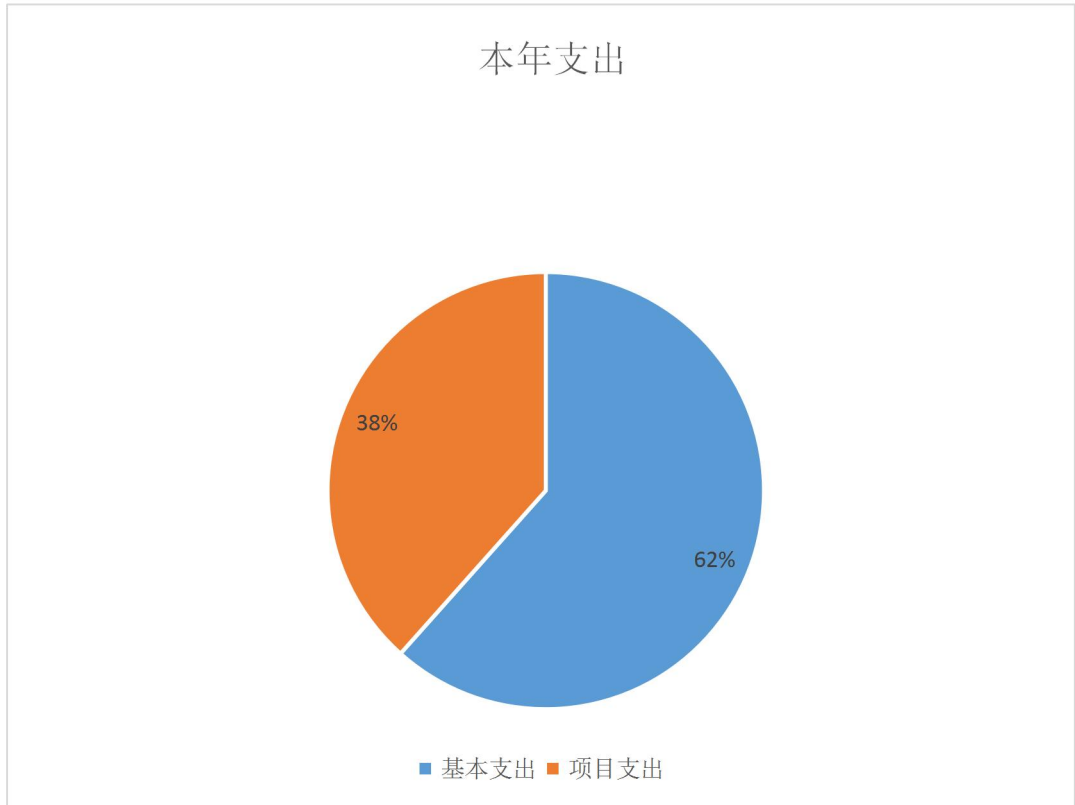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大竹县团坝镇人民政府收入决算总额为1382.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3.57万元，占9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47万元，占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大竹县团坝镇人民政府支出合计为115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0.1万元，占61.6%；项目支出442.35万元，占38.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82.04 万元，支出合计 1152.4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增加 200.51 万元，增加 1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增加。与 2019 年相比，支出增加 116.42 万元，增加 11%，主要变动原因是统计口径不一致，以及项目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9.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2%。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7.55 万元，增加 15.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以及统计口径不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9.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支出 435.14 万元，占 38.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支出 12.62 万元，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74.95 万元，占 6.7%；卫生健康支出（210）支出 38.21 万元，占 3.4%；住房保障支出（221）支出 26.74 万元，占 2.4%；节能环保支出（211）支出 58.61 万元，占 5.2%；城乡社区支出（212）支出 152.26 万元，占 13.6%；农林水支出（213）支出 302.84 万元，占 27%；交通运输支出（214）支出 8.62 万元，占 0.8%；其他支出（229）支出 10 万元，占 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19.98 万元，完成预算 82.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435.14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602.6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72.2%。其中：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 万元，2010301 行政运行 304.76 万元，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3 万元，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7 万元，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2.64 万元，2010601 行政运行 16.21 万元，2010650 事业运行 15.12 万元，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6 万元，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万元，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9.38 万元，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8 万元。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12.6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2.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070109 群众文化 7.29 万元，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33 万元，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74.9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4.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4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6 万元，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5.42 万元，2080801 死亡抚恤支出 1.44 万元。

4. 卫生健康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38.21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8.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100%。其中：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 万元，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支出 7.39 万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7 万元，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 万元，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 万元，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 万元。

5. 节能环保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58.61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8.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8.85 万元，2110302 水体 12 万元，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7.76 万元。

6. 城乡社区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152.2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52.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1 万元，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5.85 万元。

7. 农林水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302.84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12.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42.5%。其中：2130108 病虫害控制 0.4 万元，2130119 防灾救灾 7 万元，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8 万元，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9 万元，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3 万元，2130550 扶贫事业机构 13 万元，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1.36 万元，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24.99 万元，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 万元，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4.67 万元，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9.89 万元。

8. 交通运输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8.6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8.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140106 公路养护 5.9 万元，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72 万元。

9. 住房保障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26.74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6.7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100%，其中：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4 万元。

10. 其他支出：2020 年决算数为 1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33.3%，其中：2299901 其他支出 1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1.04 万元、津贴补贴 84.46 万元、奖金 7.6 万元，伙食补助费 5 万元、绩效工资 25.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9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1 住房公积金 26.7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43 万元、抚恤金 1.44 万元、生活补助 142.0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04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19.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02 万元、印刷费 2.16 万元、手续费 0.23 万元、水费 0.26 万元、电费 6.44 万元、差旅费 17.04 万元、维修费 0.23 万元、会议费 0.62 万元、培训费 3.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6 万元、劳务费 2.98 万元、工会经费 5.2 万元、福利费 5.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 15.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3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0 万元，预算数为完成预算 43.6%，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68.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6万元，占31.19%。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预算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6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36万元，预算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27.2%。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43批次，321人次，共计支出1.3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脱贫攻坚、环保整治、安全、维稳、信访、党建等接待用餐。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32.4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团坝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9.2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6.45 万元，增加 16%。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大竹县团坝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竹县团坝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010301 行政运行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是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2010601 行政运行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反映政府在教育、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是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080705 公益性岗位支出是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080801 死亡抚恤支出是反映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是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0821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是反映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是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是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2130104 事业运行是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是反映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开展基地建设、质量标准认证等单面的补助支出。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20130314 防汛是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是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是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是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2140106 公路养护是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是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

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 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是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6.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县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

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